

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机构名称	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黔）-011
项目名称	安顺市清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醇基燃料配送站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规模	民用醇基燃料配送站 II 类站
业务范围	4. b	合同期限	2024. 9. 20-2024. 11. 19
项目类别	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安全评价项目 项目组及报告 编写成员	评价师姓名	证书编号	专业
	吴仲举	1600000000301505	工业电气自动化
	梁晓容	CAWS530000230200955	机械/化工
	赵 敏	CAWS530000230300747	安全工程
	覃 丹	S011044000110192002696	冶金工程
报告审核人	谭世春	1600000000315527	化学工程与工艺
技术负责人	罗 蔚	S011044000110191001016	火工及化工工艺
过程控制负责人	何 梅	S011053000110193002354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安全评价项目 现场开展 工作情况	现场勘验人员	勘验时间及任务	
	吴仲举、覃丹	2024. 9. 30 现场勘查	
	现场勘验照片	（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的照片，见附页）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该公司库房储存的醇基燃料（主要成分为甲醇）最大储量为 75 瓶（单个钢瓶灌装净重量小于 40 kg），总量为 3t，属于民用醇基燃料配送站的 II 类站。		
评价项目其他信息	主要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为：汽油、柴油 评价结论：		

通过对安顺市清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醇基燃料配送站的各种条件进行安全评价，业主已经按《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GB 18265-2019、《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 号令（国务院令 645 号修订）、《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安全技术规程》DB52/T 1777-2023 等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的措施，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综合评价结论：符合安全经营要求。



评价师现场照片（左到右，企业陪同人员、项目负责人吴仲举）



评价师现场照片（左到右，企业陪同人员、评价师覃丹）